



## 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

經文：徒4:1-13,22

### 引言：

敘述這件事的起因(徒3:—4:)。官府，祭司，長老和文士，從這件事上認明使徒是跟過耶穌的。基督徒有甚麼記號被人辨認？

#### 一．是拯救出來跟從耶穌的

不是仍舊在罪中跟魔鬼的(弗2:1-3)。未得救的時候：

1. 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。
2. 順從邪靈行悖逆的事。
3. 放縱私慾，為所欲為。

#### 二．是進入耶穌裏面屬於耶穌(西1:13)

1. 有分於祂的生命(西3:4)。
2. 成為祂的肢體(弗5:30)。
3. 享受祂的豐盛(西2:10)。

#### 三．帶着耶穌的生命，活出耶穌(腓1:21)

1. 聖潔的生命。過一個敬畏神，愛神，不犯罪的生活(腓1:1-11)。禱告。
2. 仁愛的生命。過一個愛靈魂，愛教會，愛聖工的生活(腓1:12-30)。聚會。
3. 誠實的生命。過一個實事求是，追求真理的生活(腓2:1-18)。讀經。

#### 四．帶着耶穌的能力，作祂的工作(徒1:8; 太28:18)

1. 被聖靈充滿，完全順服神的旨意(徒4:19-20)。
2. 被聖靈充滿，完全高舉基督榮耀父神(徒2:—4:)
3. 完全奉獻永歸基督為活祭(羅12:1-2; 6:12-13)。完全奉獻後聖靈才能完全使用，而給需用的各種恩賜(羅12:6-8; 林前12:4-11; 弗4:11)。

#### 五．如果沒有這些記號

1. 他仍未得救，是個悖逆之子。如巴蘭先知。
2. 他不屬基督，仍為滅亡之子。如猶大。
3. 他無基督的生命，仍為虛謊之子。如亞拿尼亞。
4. 他無基督的能力，不做義的器皿。如當時的法利賽人和祭司。

#### 六．如何得這些記號？

1. 以心靈和誠實徹底悔改，離開罪惡(徒3:19,26; 2:28)。
2. 以心靈和誠實努力追求，直到認識耶穌為至寶(腓3:8)。
3. 以心靈和誠實接受生命之道，承認基督在我們身上活出的事實(加2:20; 腓1:21)。
4. 以心靈和誠實為祂至死忠心，以祂為生命(西3:4; 徒20:22-24)。

### 結論：

省察自己已做多年基督徒，但有否這些記號？如有，感謝神，求神保守。如沒有，不要灰心沮喪，神讓我們今日還有生命，當從今日徹底確實做起。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55-075